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公司 2024 年度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3	公司治理	其他（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暨修定章程未经过事前审议）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希会审字(2025)2001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描述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贵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381.83 万元，净资产为 44.63 万元，2024 年度净利润为-1.7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15.34 万元，且

2021 年-2023 年持续亏损。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3,818,268.47 元，实收资本为 7,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未经过事前审议

主办券商在对年报进行事前审查时，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发现公司存在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未提前审议的事项。经查询企查查公开信息，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将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黄浦区顺昌路 10 号裙房三层-1 室”变更为“上海市黄浦区顺昌路 10 号主楼二层 B 区-4 室”，并对应修改了公司章程，上述事项未进行事前审批及信息披露，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处于持续亏损状态，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得到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2、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章程未经过事前审议的事项，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存在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如果公司及相关主体不能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将会给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继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公司治理情况，其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存在一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东吴证券

2025 年 4 月 29 日